期待我市网约车迎来“证时代”

话题背景

8月1日，据市客运管理处有关负责人介绍，即日起至8月20日，想当网约车驾驶员的市民可前往市出租车驾驶员资格培训中心报名。

根据省交通运输厅要求，市客运管理处将于本月下旬起，对我市首批网约车驾驶员开展培训、考试。想当网约车驾驶员的市民必须符合以下条件：身体健康，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年龄不超过法定退休年龄；持有C1以上驾照，3年以上驾龄，最近连续3个记分周期内没有被记满12分；无交通肇事犯罪、危险驾驶犯罪、暴力犯罪记录；无吸毒史；无酒驾记录等。

参加网约车驾驶员资格培训者，需在市交通技工学校参加10天共计60个学时的培训。考试合格后获发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

资料图

考证是一种规范

曹建明（江苏常州戚机厂）

尽管网约车平台对网约车驾驶员提出了一定的要求，但在正式上岗前进行必要的培训，也是一种管理和规范，可以大大提高网约车的运行水平，给乘客带来更多安全可靠的保障。

虽然网约车驾驶员此前也经过了驾校的培训考试，是合格的司机，但从事网约车驾驶工作后，其开车的性质发生了变化，自身的驾驶技术、交通安全知识的掌握、路况的熟悉程度等，都会影响乘客的安全，也影响着网约车行业的发展。

根据我国职业要求，上岗前都要进行一定程序的技能和安全操作培训。网约车驾驶员考证也体现了这一点，这不仅是对网约车驾驶员负责的体现，也是对社会公共秩序负责的体现。

当然，由于是兼职司机，收入有限，对驾驶员进行资格培训的费用，有关方面也应该从支持网约车这个新生事物和网约车驾驶员已经是合格司机的角度出发，尽可能减少，以降低网约车从业者的成本，更好地支持社会公共交通事业的发展。

培训考试有必要 方式方法要灵活

李会娜（汝州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对网约车司机进行培训、考试，是规范网约车营运的一个有效抓手，但在具体操作过程中，应进一步创新方法，使培训形式更丰富、考试方法更灵活，从而鼓励新经济形态的发展。

首先，在考试内容方面可以进一步探索创新，不妨结合网约车平台的筛选结果，来决定具体个人的考试内容。譬如对已通过平台审核且以往运营信用度较高者，可以简化培训和考试内容。

其次，在考试的具体形式上，也可以创新。网约车司机并不是一个固定、专职的群体，有许多是兼职的，随时可能退出这个行业。考虑到这一因素，相关考试可变革方式方法，譬如借助于互联网平台向驾驶员推送培训内容，开展网上考试等；考试不设置固定时间与地点，实行“随到随考”，这样既能满足管理的需要，又能为广大网约车驾驶员提供便利。

第三，有的网约车司机虽然通过了考试，但并不能保证他们知法就等于守法，在平时营运过程中也不能放松警惕，只有强化全程监管，才能真正让群众享受到更加安全便捷的出行服务。

踊跃报名参加培训

庞振江（平煤股份二矿）

我有个忘年交，不久前买了辆新轿车，闲时跑跑网约车，好攒点钱还房贷。可刚摸住“钱边”，又让参加培训，他不大高兴，对我说，自己已经有十多年驾龄了，又让培训，培训费不说，十来天时间耽误不起，真背时，“走得慢了，穷撵上；走得快了，撵上穷”……

我劝他说，磨刀不误砍柴工。参加培训不单单让你的驾驶技术更加娴熟，对路况的熟悉程度也会得到提升，更何况对网约车驾驶员的身体、年龄、驾龄、有无交通肇事、吸毒史、酒驾记录等条件进行限制后，还会刷下一些人。到时，竞争力相对减少，生意会更好做，网约车驾驶员迎来“证时代”不是件好事吗？在我的劝说下，他想通了，决定马上去报名。

网约车在促进我市经济发展、缓解就业压力、便捷群众出行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我们要鼓励和支持这种新兴业态的发展。在此，希望网约车驾驶员能踊跃报名参加培训。

一箭双雕的双赢之举

刘勤（市第二高级中学）

相关部门对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做了详尽的规定，比如要求其身体健康、有3年驾龄、无交通肇事犯罪、无危险驾驶犯罪、无吸毒史、无酒驾记录等，并且要经过10天60个学时的培训，考试合格后，才能获得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这些无疑是对乘客利益的最大保护。

我想说的是，这对网约车的长远、健康发展，也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车辆能否安全行驶，驾驶员素质高低起着关键作用。对网约车规范管理，才能让乘客放心乘坐，才能让更多的乘客愿意选择网约车这种出行方式。乘坐的顾客多了，网约车才能更好地发展，司机的收入不就更多了吗？何况，现在各行各业都在加强对员工素养的培训。越是发展好的行业、企业，越是对员工的综合素质要求高，包括职业道德、职业技能等都做出了严格甚至是严苛的规定。

所以说，网约车迎来“证时代”是顺应时代发展的必然趋势，不仅对消费者大有裨益、好处多多，更有利于网约车的长远、健康发展，是一箭双雕的双赢之举。作为消费者，我们静静期待，乐见其成。

资格培训将有效提高从业者素质

武红芳（汝州市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近年来，作为新生事物的网约车，因便捷、实惠而受到越来越多市民的青睐，但由于缺乏有效的监管，也存在不少隐患。我市对网约车驾驶员进行培训、考试，对其进入营运系统加强审核和监管，这将极大地保障乘客人身财产安全和提高出行效率。

驾龄太短，有交通肇事罪和危险驾驶罪记录，有的甚至还有暴力犯罪和吸毒史等记录……网约车在蓬勃发展的同时，也暴露出诸多问题。因此，对网约车驾驶员进行培训、考试很有必要，至少能让其学习了解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驾驶及服务行为，有利于提升驾驶技术和对路况的熟悉程度，有利于维护市场秩序、保障乘客权益，乘客在选择网约车出行的同时也更加放心、舒心。

百姓放心，政府监管起来才会更加方便，行业发展才会更加欣欣向荣。

编辑絮语

“怎么考、考什么”考验智慧和水平

明确网约车的合法地位，明确解决传统出租车“牌照费”过高的问题，明确推动出租车新旧业态融合发展……在《平顶山市网络预约出租车汽车经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平顶山市深化出租车汽车行业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相继出台后，近日，我市再度启动“大动作”：从本月下旬起，市客运管理处将对我市首批网约车驾驶员开展培训、考试。

作为分享经济的一种，网约车借助技术上的重大突破，使得物尽其用，从而实现从业者、消费者和社会闲置资源的多方共赢。尽管在各地受到热捧，但是网约车凸显的问题也广受诟病：网约车驾驶员对路线的熟稔程度不敢恭维，更有甚者新手司机、犯罪前科人员混迹其中，安全问题让人担忧……因此，网约车驾驶员通过资格考试执证上岗，不仅需要而且必要。但是，怎么考、考什么，值得思量。

放眼全国，网约车驾驶员考试正在如火如荼地进行，各界在翘首以待的同时，考题奇葩也屡屡引来巨大争议。比如，宁波卷中“黄宗羲是哪个朝代的”。反对者认为这是对网约车驾驶员设置过高的准入门槛，不利于新兴业态的发展；支持者则认为会开车的老司机一抓一大把，但真正拥有现代服务理念的网约车驾驶员少之又少，这样做有助于让大家享受到更优质的出行服务。

监管与被监管，总会产生榫卯不合的矛盾。网约车驾驶员资格考试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不考虑现实情况，单纯地站队支持或反对一方，无助于问题的解决。这次网约车驾驶员考试作为全国范围内的一场大改革，其亮点在于不搞全国“一把尺子量到底”，大都市有大都市的做法，小县城有小县城的措施，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给予各地充分的自主权。如果说设计改革需要总揽全局的认识论智慧，那么落实改革则需要调和鼎鼐的方法论艺术，这考验着政府的管理智慧和水平。

期待我市的网约车一路顺风。

（榴莲）

百姓话题 大家点题 大家评说

■ 下期话题预告

聚焦“爆满”的暑期高校游

近日，四川一所高校将打造3A景区的消息引发社会关注；而在北京，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施行暑期参观校园管理办法后，每天游客爆满，导致校门外排起百米长队。

有记者在清华大学发现，正午十分，等待进校游览的人群一直从清华西门排至清华南路，有保安在队尾举起“参观已满、停止排队”的标识牌。排队人群留下的饭盒、空水瓶、纸巾等垃圾遍地。

对此的讨论，早已有之。由此，名校的门卫管理制度也几度变更，目前的状态是限流量开放。很显然，仍难以满足来自全国各地的参观者，尤其是暑期家长孩子的需求。在这样的背景下，讨论难免分成两极：一是站在参观者的立场上，认为名校是全国人民纳税支持的公立大学，不应拒绝他们，排了三四个小时的队最后看不了，不公平。二是站在学校立场上，认为教学授业是学校的主业，过多的参观会影响学校正常的学习生活秩序。

高校游为什么这么火？高校应该怎样处理维护教学环境和开放游客观光的冲突？面对络绎不绝的游客，高校该堵还是疏？

下期话题：聚焦“爆满”的暑期高校游。欢迎参与讨论。

书面来稿请寄至本报专副刊部。电子信箱：baixinghuati@qq.com，请在邮件主题栏注明“话题”字样。截稿日期为8月17日。

看法

维护历史严肃性的德国样本

汤华臻

前几天，两位中国游客在德国柏林被捕。原因出人意料，也发人深省：在德国国会大厦前，他俩摆出纳粹手势并为彼此拍照，而此举涉嫌违反德国“使用违宪组织标志罪”。当地警方表示，这两名游客将面临刑事调查，如果定罪，将被罚款或判处最高三年刑期。

仅仅比划下手势、拍了拍照便面临如此重罚，这恐怕是两位国人万万没有想到的。德国警方近乎“小题大做”的处理方式，也让我们看到了他国对亵渎历史恶行的鲜明态度。即便是一些人眼中不必大动干戈的小小动作，即便对象是外国游客而非本国公民，但因其违背文明价值、触碰法律禁区，警方便毫不犹豫站出来惩处。坚决有力的行动，是捍卫历史的无声宣言，是以正视听的最好课堂。此举告诉世人：有一些底线是不能突破的，有一些场合是不容亵渎的，有些价值必须坚守，有些历史必须铭记。

在给德国警方点赞之余，一个更值得深思的问题随之而来：对纳粹手势，他们何以会有如此强烈的反应？应该说，短短几十年间，德国之所以能够比较彻底地清除“纳粹遗毒”，除了其国民的自我反省，社会层面的制度引导功不可没。且来看看这一系列法律法规：

德国刑法第130条规定，赞同纳粹暴行、否认纳粹罪行的，将被判处3个月至5年有期徒刑；《公开煽动法》规定，可能导致人们联想到纳粹主义、军国主义或第三帝国的符号、标志不能在公开场合使用；《反纳粹和反刑事犯罪法》明确禁止使用具有纳粹意义的标记、标语、徽章和手势；《信息与通信服务法》着重打击恶意言论、谣言的网络传播，特别针对种族主义、纳粹主义……

不独德国，奥地利、瑞士、瑞典、捷克等欧洲多国都有类似的法律措施。严谨严厉的法律条文，为人们划出了清晰底线。心理学研究认为，经历“服从-认同-内化”三个阶段后，个体的思想意识和行为方式将实现“弃旧扬新”。军国主义的阴魂散去，整个社会对纳粹高度反感，一大因素就在于此。

反观中国社会，前些年，特别是在互联网舆论场上，历史虚无主义一度甚嚣尘上。在现实中，烈士纪念碑前砸酒瓶子、骑在红军雕像上大笑之类现象时有所见，还有些人频发黄继光堵枪眼“不合理”，刘胡兰“精神有问题”等亵渎之语。就在近日，4名以“精日”自居的中国年轻人竟身着二战日军军服，跑到著名抗日遗址上海四行仓库门前拍照，还在网络空间得意洋洋晒出来。是可忍孰不可忍，这样的无耻行径，再次引起网上网下一片激愤。

必须正视，对于亵渎历史、侮辱英烈的行为，我们不能总指望英烈后人站出来维护名誉权，也不能只靠一时口诛笔伐去警醒世人。“德国样本”生动说明：维护历史的严肃性，需要有严肃的方式。历史问题不仅仅关乎学术研究或意识形态，它更影响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价值建构和前途命运，一定要靠法律手段树立和维护鲜明的导向。只有当我们“锱铢必较”，让侮辱英烈、鼓吹谬论者付出代价，心怀不轨之辈才不会蠢蠢欲动，对历史的敬畏才能代代传承。

（原载于《北京日报》）

自炫更须自制

桑林峰

据媒体报道，不久前，在美国洛杉矶某艺术展上，一名留学生为了自拍自炫，不小心撞翻了一个展柱，结果整排展柱像多米诺骨牌一样倒塌，致使价值近135万元人民币的艺术品被损坏。这是自炫的代价。

喜欢自拍自炫，喜欢自我表演、自我展示，已经成为一种社会现象。

今天，我们处在一个信息时代，高度发达的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给人们自炫表演提供了极大便利。我们处在一个沟通时代，人们对外交往、社会活动增多，展示自我、炫耀自我也是一种渴求交往的心理表现。随着物质生活日益丰富，人们开始追求精神生活，通过自炫表达心声是很多人的选择。我们又处在一个游子的时代，很多人远离家乡在异地工作，通过自我欣赏、自我展示来寻求一种心理慰藉。

自炫和表演彰显个人自信，调节生活味道，追求时代风尚，有积极的一面。但也有一些自炫和表演大伤风雅，让人很难接受。有些人喜欢搞直播，不是充满暴力，就是充满色情。有些人喜欢暴走，声势浩大，不是走僻静处，而是走大马路，不仅不听劝说，还升级“装备”对峙公共秩序。有些人喜欢旅游，到了景点，不是欣赏美景，而是爬上爬下，不惜登上“禁止之地”，甚至登上英烈雕像，为的是拍个照片发朋友圈。

诸如此类的“炫”让我们不得不反思：自炫时代如何自制。物质越丰裕，越需要精神的丰盈；社会越开放，越需要个性的合理表达；生活越自由，越需要良好的秩序来保障。

自制的前提是自尊、自敬。自敬者，人恒敬之；自爱者，人恒爱之。社会生活是有底线的。不讲底线，只管自炫，必会让人厌恶。

自制在形式上是一种自我控制，内在的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起作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继承中华传统美德，提倡“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推崇“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主张内涵式发展、庄重式表演。

事实上，那些胡乱的炫、疯狂的炫，恰恰是对生活的一种糊涂，对前景的一种迷失。学会自制，才会让人清醒，让人思考，进而明白人生的意义、事件的价值、生活的格调。就拿旅游来说，很多人并不知道旅游是为了什么，只是把旅游当作一种跟风、一种炫耀。为什么旅游，唐朝的柳宗元早就告诉我们：“游之适，大率有二：旷如也，奥如也，如斯而已。”登其高，有旷达之感；探其奥，有幽奇之得。仅把旅游当作“炫耀”，无疑丧失了旅游的情趣和意义。

自制而后可以精彩、可以丰盈、可以厚重。学会自制，知道哪些能炫，哪些不能炫，哪些是底线，哪些是应追求的高标准，才能赢得别人发自内心的喝彩。

（原载于《光明日报》）

“光明扶贫”

从2017年开始，对经过核实核准的建档立卡贫困白内障患者进行免费救治。到2020年，实现对建档立卡白内障患者免费救治全覆盖，并建立长效机制。国务院扶贫办与国家卫生计生委日前联合印发《“光明扶贫工程”工作方案》，为实现全面小康提供健康保障。

新华社发

关于建设路（西环路以西路段）非机动车道敷设自来水管线占道施工的通告

按平顶山市城乡规划局管网规划，南水北调输水管线沿建设路敷设进入市区，建设路有部分路段实行封闭施工。2017年8月15日至10月20日，建设路西段北侧横穿新兴路，新兴路半幅施工，半幅通行；2017年8月20日至10月20日，建设路西段北侧新兴路往东650米，非机动车道封闭施工；2017年8月10日至10月20日，建设路西段南侧西环路以西1400米非机动车道全封闭施工，临时占用机动车道6.5米；2017年9月1日至10月30日，西环路湛河桥南侧横穿西环路，西环路半幅施工，半幅通行。请途径车辆安全行驶，因施工给您出行带来不便，请谅解。

特此通告

平顶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平顶山市公安交通管理支队
2017年8月12日